



世大控股有限公司
GREAT WORLD COMPANY HOLDINGS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3)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之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點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是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世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摘要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收益約為125,446,000港元，去年同期之收益則約為107,596,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432,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3,821,000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季度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無)。

業績

世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簡明綜合損益表以及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全部均為未經審核及以簡明方式呈列，統稱「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連同經選定之解釋附註及比較資料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2	125,446	107,596
銷售成本		(100,635)	(97,021)
毛利		24,811	10,575
其他收益／(虧損)	3	(10,265)	(5,405)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變動產生之虧損		(377)	(1,118)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84)	(741)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11,930)	(5,084)
融資成本		(29)	(546)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926	(2,319)
所得稅	6	(40)	—
本期間溢利／(虧損)		886	(2,319)
以下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432)	(3,821)
非控股權益		5,318	1,502
		886	(2,319)
			(經重列)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7	(1.35港仙)	(1.26港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收益／(虧損)	<u>886</u>	<u>(2,319)</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後或會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		
－期內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377)</u>	<u>1,535</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u>(377)</u>	<u>1,535</u>
本期間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509</u>	<u>(784)</u>
以下應佔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7,810)</u>	<u>(1,883)</u>
非控股權益	<u>8,319</u>	<u>1,099</u>
	<u>509</u>	<u>(784)</u>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所載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需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年初至今所採用政策及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呈報之業績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未採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現正評估其對本集團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之影響。

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提供移動廣告媒體服務	124,335	88,035
農林及消費品銷售	761	—
資訊工業、資訊科技及其他產品銷售	4	19,362
租金收入	346	199
	<u>125,446</u>	<u>107,596</u>

3. 其他收益或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4	1
理財投資產生的／(虧損)	14	-
政府補貼	-	231
存貨撇減	(8,100)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備	(2,183)	(5,637)
	<u>(10,265)</u>	<u>(5,405)</u>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按業務組合(產品及服務)及地區劃分為分部進行管理。本集團按照與向最高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所採用者一致之方式呈報下列四個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智能廣告及鐵路媒體業務	在中國為智能廣告推送和房地產市場客戶，提供移動廣告媒體服務，以及圍繞鐵路雜誌、鐵路電商平台的雜誌發行、廣告投放和商品銷售服務
農林產品及消費品業務	林業及木材、中藥材和特色農副產品的種植、加工以及預包裝食品等消費品的銷售
供應鏈業務	出售供應鏈管理下的工業、資訊科技及其他產品，以及相關技術的研發和產品生產
物業業務	物業投資及發展以及營運及管理住宅及商用物業

管理層個別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本集團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之業績評估，其為經調整除稅前虧損之計算方法。除未分配收入、財務成本及開支不納入該等計算外，經調整除稅前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之計算方式一致。

除商譽及未分配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除應付所得稅、可換股票據、遞延稅項負債及未分配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此等分部所屬行業不同，所需經營制度及策略亦不同，故分開管理。可呈報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或其他交易。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a) 分部收益、損益及其他選定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智能廣告及 鐵路媒體 業務 千港元	農林產品及 消費品 業務 千港元	供應鏈 業務 千港元	物業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24,335	761	4	346	125,446
銀行利息收入	3	-	-	-	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	-	(3)	-	(4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4)	-	-	-	(204)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減					
出售成本所得虧損	-	(377)	-	-	(377)
存貨撇減	-	(8,100)	-	-	(8,100)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回/ (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備	(2,196)	-	13	-	(2,183)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總額	<u>11,679</u>	<u>(8,533)</u>	<u>(57)</u>	<u>152</u>	<u>3,241</u>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智能廣告及 鐵路媒體 業務 千港元	農林產品及 消費品 業務 千港元	供應鏈 業務 千港元	物業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88,035	-	19,362	199	107,596
銀行利息收入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	(2)	(1)	(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4)	-	-	-	(184)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減					
出售成本所得虧損	-	(1,118)	-	-	(1,118)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備	(521)	(5,060)	(56)	-	(5,637)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總額	<u>5,887</u>	<u>(6,287)</u>	<u>1,197</u>	<u>14</u>	<u>811</u>

(b) 可呈報分部收益及損益之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總收益	<u>125,446</u>	<u>107,596</u>
綜合收益	<u>125,666</u>	<u>107,596</u>
可呈報分部溢利總額	3,241	811
未分配企業收入	14	-
未分配企業開支	<u>(4,181)</u>	<u>(3,130)</u>
綜合除稅前溢利／(虧損)	<u>926</u>	<u>(2,319)</u>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4,787	4,008
所售存貨成本	100,635	97,0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7	479
使用權資產折舊	425	444
短期租賃付款	<u>203</u>	<u>77</u>

6.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40	-
	<u>40</u>	<u>-</u>
遞延稅項	-	-
	<u>-</u>	<u>-</u>
本期間所得稅費用	<u>40</u>	<u>-</u>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由於本集團並無自經營業務獲取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並無就即期稅項作出撥備。

7.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u>(4,432)</u>	<u>(3,821)</u>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28,019</u>	<u>304,446</u>

由於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未假設尚未行使之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其對兩個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去年有關期間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第15頁界定之股份合併予以重列。

8. 儲備及非控股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儲備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75,467	10,362	(9,849)	(224,552)	51,428	43,904	95,332
本期間全面溢利/(虧損)總額 (未經審核)	-	-	1,938	(3,821)	(1,883)	1,099	(784)
購股權失效(未經審核)	-	(8,059)	-	8,059	-	-	-
認購新股份(未經審核)	5,211	-	-	-	5,211	-	5,211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80,678</u>	<u>2,303</u>	<u>(7,911)</u>	<u>(220,314)</u>	<u>54,756</u>	<u>45,003</u>	<u>99,75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80,678	2,303	(1,495)	(238,592)	42,894	38,256	81,150
本期間全面溢利/(虧損)總額 (未經審核)	-	-	(3,378)	(4,432)	(7,810)	8,319	509
配售新股份(未經審核)	4,500	-	-	-	4,500	-	4,500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85,178</u>	<u>2,303</u>	<u>(4,873)</u>	<u>(243,024)</u>	<u>39,584</u>	<u>46,575</u>	<u>86,159</u>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三年修訂)，並在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條文之規限下，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可向本公司擁有人分派，惟本公司將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仍能償還其於日常業務中到期之債務。

購股權儲備指根據就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而確認之未行使購股權之公平值。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9.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袍金、薪金及其他福利	<u>609</u>	<u>611</u>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季度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無)。

11.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本公司訂立一份有條件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0.10港元發行及配發50,000,000股新股份(於股份合併前進行，定義見第15頁)。股份配售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完成，產生所得款項淨額約4,810,000港元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業務回顧

智能廣告及鐵路媒體業務

— 智能廣告業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深圳智訊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智訊派」)與許多主流媒體加強合作，大力發展智能廣告和媒體服務。

深圳智訊派將繼續加強其技術能力，開發內部人工智能廣告系統，以傲立線上廣告的最前沿，並為從消費者市場品牌到房地產開發商的所有行業的客戶提供最大價值。除了為客戶提供高價值的服務外，深圳智訊派亦與騰訊、阿里巴巴等主要線上媒體提供商以及抖音、快手、小紅書等其他中國媒體平台加強了多元化的合作夥伴關係。憑藉我們不斷發展的專有大數據及人工智能技術平台，我們能夠制定人工智能驅動的數字營銷策略，透過受人工智能支持的戰略及戰術全渠道營銷工作來滿足我們客戶的目標客戶的需求。該等技術平台可利用數據為現有業務分部提供優勢，同時可擴展至新垂直業務，如全渠道電子商務服務、房地產市場，甚至涉足金融科技及保險科技。

憑藉技術工具及向其他業務分部提供的數據，深圳智訊派正積極探索其他垂直業務以提供額外增長機會及擴大收入來源，同時在本集團發揮關鍵作用，創造更多協同機會。

— 鐵路媒體業務

本集團將繼續提供鐵路媒體服務、車上服務、列車內及站內餐飲服務，並物色擴大產品供應的機會。由於客流量龐大，該渠道對提升品牌成本效益和吸引大量潛在客戶而言仍然至關重要。

本集團將繼續發展科技實力，同時利用線上及線下媒體資源創建人工智能定向市場營銷平台。該平台可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幫助客戶面對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後的市場營銷挑戰。本集團亦將透過利用已開發技術能力及於各行業積累的營銷專長，有機拓展至新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收益約124,335,000港元來自提供智能廣告及鐵路媒體服務。

農林產品及消費品業務

由於經濟衰退期間消費者需求疲弱，對農林產品的需求有所下降。

本集團為應對農林產品需求低迷，將重心放在消費者端產品上，並且積極物色新機遇及新模式，從而繼續推動增長。本集團目前正在中國發展其電商渠道，以期建立零售渠道並擴大線上業務。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探索跨境電商平台等機會，以擴大其在大灣區以及仍有顯著增長空間的東南亞之佈局及市場份額。

本集團正在利用其電商渠道及媒體能力開發各種高需求和高增長品類的自有產品線，例如健康食品及零食、保健產品和自我護理產品。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農林產品及消費品銷售所得收益約為761,000港元。本集團將逐步將關注重點從種植農林產品轉移到透過不斷增長的自有品牌產品組合在各種線上銷售平台上打造品牌。

供應鏈業務

本集團為以市場為導向的客戶提供一站式供應鏈解決方案，為彼等提供最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以滿足其採購需求。本集團提供多元的定製服務及解決方案，包括產品組合優化、訂購及採購、清關及物流管理，以根據客戶自身的規格幫助客戶在市場上尋求最佳採購選項。

本集團維持高標準的供應鏈風險管理，密切觀察利益相關行業，把握潛在投資機會，以進一步拓展其產品組合及拓寬收入來源。隨著新能源汽車的蓬勃發展，一些相關產業(尤其是鋰電池及工業機器人產業)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增長。此等行業需要特種設備，需要大量特定的電氣元件及電纜。本集團亦繼續探索大眾市場產品分部，尤其是因疫情提振需求的家具及家居飾品。

我們的管理層正在幾個確定行業的關鍵領域尋找新的投資機會。本集團通過收購知識產權及透過內部開發能力拓寬高增長產品品類，以從中尋求突破。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於轉換產品線過渡期，總收益約4,000港元來自供應鏈業務。

物業業務

本集團擁有一間物業，包括位於中國四川省樂山市的一處商住發展地盤，地盤面積約3,111.96平方米(「平方米」)。該物業總建築面積約27,134.36平方米(包含地下樓層)，由四種不同類型的功能組成，即居住區、商業區、地下停車場及設施。

物業商業部分已開始出租，而本集團預期於樓市顯現復甦跡象及政策環境寬鬆時開始物業住宅部分銷售計劃及出租物業若干住宅部分及／或地下停車場。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該物業商業部分短期租賃產生的收益約為346,000港元。

展望

全球經濟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分別增長6.0%及4.9%。疫苗推出較預期慢將令病毒進一步變異。金融條件可能會迅速收緊。不斷惡化的疫情態勢和收緊的外部金融條件對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造成雙重打擊，將嚴重阻礙其復甦，並將全球增長拖至本展望的底線以下。

各國經濟復甦力度的差異乃由政府對弱勢工人和企業的支持程度、一個國家對旅遊業等特定行業的依賴性以及公共衛生和疫苗接種政策所造成。貿易亦在發揮作用。自疫情開始以來，消費者減少服務方面的支出，而增加商品方面的支出。商品貿易的回暖使大量參與供應鏈的國家受益，尤其是藥品、醫療用品和IT材料。

受疫情影響，消費者的習慣從線下轉移至線上，而且這種趨勢仍在繼續增長。在美國、德國、印度、日本、韓國及中國等電子商務基礎設施較發達的國家，消費者對線上購物的數字解決方案的接受程度日益提高。在全面數字化的背景下，本集團將繼續為企業提供人工智能驅動的智能廣告服務，助力企業數字化轉型。

即便復甦較預期慢，一些行業(尤其是新能源汽車及電池的相關行業)仍有高增長機會。本集團亦將透過優化產品組合，繼續發展供應鏈解決方案業務。本集團正在尋求技術投資機會以進軍有前途的市場分部及直接參與上游製造階段及下游分銷及零售，以確保更大程度共享溢利及利用自身的數字營銷經驗及技術能力。本集團的一個關鍵方向就是發展跨境電商渠道，將業務範圍拓展至海外市場，尤其是東南亞地區。

本集團對未來數月的盈利保持保守及審慎的態度。儘管如此，我們已採取措施減緩經濟下滑的影響，並將制定必要策略及採取進一步行動提升本集團的長期盈利能力和可持續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9,743,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約12,439,000港元減少約21.7%。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2,39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7,822,000港元)。

本集團採取審慎庫務政策，以維持所需的現金，以滿足預期開支及就緊急情況提供合理緩衝。幾乎所有銀行存款均為港元，或為經營附屬公司之當地貨幣，務求將外匯風險減至最低。任何超額現金應投資於產生流動收入的工具，而該工具應由合資格投資經理管理，或根據合資格投資經理所提供的意見或投資委員會(倘成立，則由至少一名執行董事、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一名必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及/或財務及投資專業知識及經驗的人士組成)的決定進行操作。

本集團大部分貿易交易、資產及負債目前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之營運或流動資金並無因回顧期間之貨幣匯率波動而陷入任何重大困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外匯合約、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用作對沖之財務衍生工具。本集團密切監察匯率變動，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本如下：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	<u>30,0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u>330,272</u>	<u>33,027</u>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按本公司股本中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將合併成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合併股份之基準進行股份合併(「股份合併」)。有關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之公告披露。股份合併獲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訂立之有條件配售協議，以每股配售股份0.10港元的配售價發售及配發50,000,000股新股(於股份合併前)(「**股份配售事項**」)。有關股份配售事項之詳情於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刊發之公告披露。

負債權益比率

本集團之負債權益比率乃界定為負債淨額(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對權益比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為約43%(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78%)。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負債權益比率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下跌，乃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營運業績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合共約125,446,000港元，較之去年同期之總收益約為107,596,000港元，增加約16.6%，主要由於智能廣告業務所產生的收益增加。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43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錄得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821,000港元高約16%，乃由於(其中包括)以下各項增加：(i)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ii)與中國大雨造成的農產品損失有關的存貨撇減之其他虧損。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終止後，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開始之十年期間內具效力及生效，據此，董事、僱員、客戶或任何提供商品或服務之個體戶或實體等指定人士可接納購股權，以按照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所訂條款與條件認購本公司股份。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之股份最多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當時或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更新限額當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並無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數目變動如下：

參與人士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經調整)*	計入購股權之相關股份數目					
				於 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 (經重列)*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失效	於期內 註銷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僱員及其他人士 (合共)	二零一六年 二月四日	二零一六年 二月四日至 二零二六年 一月六日	2.64港元	2,240,000	-	-	-	-	2,240,0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概無其他購股權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亦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獲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任何權益或債務證券。

* 每股行使價已經調整，且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計入購股權之相關股份數目乃根據第15頁定義之股份合併呈列。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其規定。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張炎強先生、楊薇女士、顧忠海先生及趙新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吳美琦女士(董事會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瑄因先生、趙咏梅女士及楊富裕博士。

董事會負責審閱、評估及落實本公司策略及政策、年度預算案、業務計劃及表現，並可全面取得有關本集團之足夠而可靠之最新及時資料，以便彼等作出適時決策。董事會亦透過對本集團業務作出指示及監督，以共同承擔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之責任，並促進本集團之成功。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設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該等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彼等之職責，並可於適當的時候及按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瑄因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趙咏梅女士及楊富裕博士。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會面，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及審閱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張炎強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咏梅女士及楊富裕博士。提名委員會檢討董事會之組成並於需要時向董事會提名合資格人選。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趙新衍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咏梅女士(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楊富裕博士。薪酬委員會審閱及釐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

董事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短倉)，或將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長倉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及相關股份數目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股份總數	於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吳美琦女士	–	33,792,000 (附註1)	33,792,000	10.23%
趙新衍先生	1,750,000	47,378,000 (附註2)	49,128,000	14.88%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Gold City Assets Holdings Ltd.持有，而吳美琦女士為該公司的實益擁有人。
2. 該等股份由Win Bless Limited持有，而趙新衍先生為該公司的實益擁有人。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概無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短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包括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股東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除下文披露者外，據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登記冊內，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或短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長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 普通股總數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Gold City Assets Holdings Ltd.	實益擁有人/公司	33,792,000 (附註1)	10.23%
吳美琦女士	控股公司權益	33,792,000 (附註1)	10.23%
林順平女士	實益擁有人/個人	19,900,000 (附註1)	6.03%
Win Bles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公司	47,378,000 (附註2)	14.35%
趙新衍先生	控股公司權益	47,378,000 (附註3)	14.35%
	實益擁有人/個人	1,750,000 (附註3)	0.53%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Gold City Assets Holding Ltd.持有，其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美琦女士實益擁有。
2. 該等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發行予林順平女士。
3. 該等股份由讚勝有限公司持有，其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已發行股本由趙新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實益擁有。

競爭權益

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士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權益，或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而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亦無買賣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載列之規定交易準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一直遵守已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計的簡明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世大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美琦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四名執行董事：張炎強先生、楊薇女士、顧忠海先生及趙新衍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吳美琦女士；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瑄因先生、趙咏梅女士及楊富裕博士組成。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gwchl.com>)內。